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

采购人：永州市冷水滩区水利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湘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XJ-CG2025111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41,58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冷财购计(2025)00121号

采购项目预算：3,850,0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5年12月23日

采购人签章：

永州市冷水滩区水利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需求编制人签章：

李超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3,849,000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	3,440,000	河道岸坡治理，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2025-1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3,849,000元

包概述：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岸坡治理，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采购预算金额为384.9万元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10%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工程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		

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工程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建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有效的入湘施工登记证”	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项目。 2.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且无在建项目。 3.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且无在建项目。	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相关人员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镇段）	3,849,000	项	1	3,849,000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1、投标方对本项目的分项价格与总价均不得超过招标预算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被拒绝。 2、编制投标报价文件时不得缺漏项，应完整响应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根据自身实力、图纸及本项目的特点考虑各种风险，确定最后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建设所需材料费及辅助材料费、备品备件费、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费、二次转运费、装卸费、保险费、管理费、涨价、规费、税费、检验检测费、利润、付款方式导致的资金占用利息费、其它相关服务及售后服务费等一切费用）。如供应商遗漏磋商文件所列工程量清单内容，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3、工程量清单中的“安全生产费、”“工程保险费”、“暂列金”等为不可竞争费，报价时按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计入响应总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而被拒绝；结算时据实结算。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企业实力	商务	详见评分规则
2	类似工程业绩	商务	详见评分规则
3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4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5	安全保障体系与措施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6	环境保护体系与措施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7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8	合同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政府采购合同格式（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合同编号：</p> <p>采购人（全称）：_（甲方）</p> <p>供应商（全称）：_（乙方）</p> <p>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p> <p>1. 项目信息</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采购项目名称：<u>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u></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政府采购计划编号：</p> <p style="padding-left: 2em;">（3）项目内容：<u>该项目主要是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岸坡治理，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u></p>

(4) 是否分包： 否。

(5) 项目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技术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安 全 员： ； 联系电话：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预付款：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分期付款： （应按照季度分期支付合同款项）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日。

(2)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方式：

(4) 履约担保： 中标合同金额的10%，形式：现金、保函、保险（银行业金融机构、专业担保公司开立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独立保函、保险公司开具的见索即付的保证保险。

(5) 质量保证金： 剩余中标金额的3%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工程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按国家相关规定无息退还。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 永州市冷水滩区水利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

(2) 验收方式： 完工验收 。

(3) 验收标准： 合格以上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p>(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p> <p>(2) 本合同协议书</p> <p>(3) 成交通知书</p> <p>(4) 响应文件</p> <p>(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p> <p>(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p> <p>(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p> <p>(8) 其他合同文件。</p> <p>6. 合同生效</p> <p>本合同自 <u>签订合同之日起</u> 生效。</p> <p>7. 合同份数</p> <p>本合同一式<u> </u>份，采购人执<u> </u>份，供应商执<u> </u>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合同订立时间： <u> </u>年<u> </u>月<u> </u>日</p> <p>合同订立地点：</p> <p>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p> <p>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p> <p>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p> <p>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 电 话：</p> <p>传 真： 传 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开 户 银 行：</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账 号：</p>
9	工程需求 商务	<p>一、采购项目名称：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p> <p>二、采购预算：384.9万元</p> <p>三、工程概况：</p> <p>该项目主要是湖南省石溪江冷水滩区四期治理工程（高溪市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岸坡治理，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p> <p>四、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请各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清单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五、报价要求：</p>

1、投标方对本项目的分项价格与总价均不超过预算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被拒接。

2、编制投标报价文件时不得缺漏项,应完整响应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根据自身实力、图纸及本项目的特点考虑各种风险,确定最后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建设所需材料费及辅助材料费、备品备件费、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费、二次转运费、装卸费、保险费、管理费、涨价、规费、税费、检验检测费、利润、付款方式导致的资金占用利息费、其它相关服务及售后服务费等一切费用)。如供应商遗漏磋商文件所列工程量清单内容,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4.2工程量清单中的“安全生产费、”“工程保险费”、“暂列金”等为不可竞争费,报价时按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计入响应总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而被拒绝;结算时据实结算。

六、工期及质量要求

1、工期要求:90日历天。

2、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3、保修要求:按照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本项目保修期为一年。若工程质量出现永久性缺陷的,承担责任的期限不受以上保修期限制。

七、项目实施要求

1、建筑材料运输、保管及保险

(1) 成交人负责施工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转运等

(2) 成交人负责施工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 成交人须按当地政府及采购人要求购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相关保险。

2、施工要求

(1) 成交人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上岗。施工期间,应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监理工程师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2) 具体施工方案及标准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设计图纸为准。

(3) 所有工程完工后,采购人将组织验收小组(由相关职能部门组成)根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供应商响应文件完成项目验收事宜;

(4) 项目完成后,成交人应将项目有关的全部资料,包括技术文档、施工图纸等,移交采购人。

八、结算方式

1、支付方式:(1)本项目无预付款;(2)工程款按月计量,按季度向区财政部门请款后支付给承包人。当累计付款达到合同签约价80%时暂停支付,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完财评结算或审计后付至审定金额的97%,余下结算款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支付(不计息)。

		<p>2、<u>工程竣工结算：工程完工后双方应及时办理工程结算，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再审核认可，未办理完结算不支付工程款，并不计算利息。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方应在10天内提交完整齐备的工程竣工资料和验收资料装整成册交采购人存档，并必须保证所有归档资料的真实性。</u></p> <p>3、工程竣工验收：</p> <p>3.1工程竣工验收程序为采购人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申报有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小组验收之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交一套完整的竣工资料（原件且需满足同类工程行业要求），经检查竣工资料符合后方可进行下一步验收。</p> <p>3.2成交人的工程档案资料必须按要求及时收集、汇总、整理。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由供应商在报价时自行考虑。</p> <p>3.3工程竣工后，成交人应按要求编制并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原件及电子文档）给采购人存档。</p> <p>九、其他</p> <p>1、当发生工程变更、工程量增减时，由采购人进行审核。</p> <p>2、本工程成交后不得转包，否则作违约处理，视情节追究供应商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责任，并承担相应的商务损失。驻场施工管理人员必须与成交人响应文件中承诺投放的驻场施工管理人员一致，如要变更，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变更，变更后的人员须与原人员的主要条件一致。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如要变更，须提供书面函说明理由并经采购人核实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变更人员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p> <p>3、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在现场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的施工管理，不得承担其他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项目施工驻场到场项目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必须与成交人响应文件中所承诺投放的驻场施工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一致，驻场时需提供身份证供采购人查验。在采购人组织的不定期检查中，若发现违反有关规定的，发现一次罚款500元/天/人，在采购人提出整改要求后，若没有及时改进的，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施工合同。成交人应承担相应的商务责任。</p> <p>对于上述项目要求，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p>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工程需求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30	否	无	<p>【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超出预算视为无效投标，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	客观分	商务分	10	是	图片	<p>【企业实力】的评分规则：投标人具有国家认可机构颁发的相关认证证书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计2分，最高计6分。投标人具有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的计4分，AA级的计2分，A级的计1分（注：提供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企业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3	客观分	商务分	10	是	图片	<p>【类似工程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提供近3年内水利工程施工业绩的（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止，以竣工验收（或完工验收）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计5分，满分10分</p> <p>【类似工程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和竣工验收（或完工验收）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4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p>【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现场生产准备、②施工临时用水用电方案、③现场生活安排准备、④消防保卫方案、⑤安全措施准备等方案，满足以上五个基本要求情况得3分，缺1项扣0.6分，扣完为止；在满足基本要求的情况下，评审委员会并继续按以下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方案完整、周全、详尽到位，处理措施科学完善，实行性强的为第一档次，计7分；方案较完整、较周全、较详尽，处理措施较科学完善，可实行还需进一步完善的为第二档次，计5分；方案内容合理性一般，描述内容完整性一般、可操作性或实用性一般，但可实行的为第三档次计3分；方案内容欠合理，描述内容欠完整、可操作性不强或实用性不强的为第四档次计1分；不合理、不具备可行性的为第五档次计0分。</p>
5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p>【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工程总进度计划、②进度控制及保证措施、③关键部位以及重难点工程的分析、④施工进度管理要点方案。满足以上四个基本要求情况得4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在满足基本要求的情况下，评审委员会并继续按以下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方案完整、周全、详尽到位，处理措施科学完善，实行性强的为第一档次，计6分；方案较完整、较周全、较详尽，处理措施较科学完善，可实行还需进一步完善的为第二档次，计4分；方案内容合理性一般，描述内容完整性一般、可操作性或实用性一般，但可实行的为第三档次计2分；方案内容欠合理，描述内容欠完整、可操作性不强或实用性不强的为第四档次计1分；不合理、不具备可行性的为第五档次计0分。</p>

6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p>【安全保障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安全生产技术措施、②施工现场及临时工程安全保证措施、③卫生防疫措施、④风险预防和应急处置措施等方案。满足以上四个基本要求情况得4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在满足基本要求的情况下，评审委员会并继续按以下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方案完整、周全、详尽到位，处理措施科学完善，实行性强的为第一档次，计6分；方案较完整、较周全、较详尽，处理措施较科学完善，可实行还需进一步完善的为第二档次，计4分；方案内容合理性一般，描述内容完整性一般、可操作性或实用性一般，但可实行的为第三档次计2分；方案内容欠合理，描述内容欠完整、可操作性不强或实用性不强的为第四档次计1分；不合理、不具备可行性的为第五档次计0分。</p>
7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p>【环境保护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防治大气污染措施、②防治水污染措施、③防治施工噪声污染措施、④防扰民措施方案。满足以上四个基本要求情况得4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在满足基本要求的情况下，评审委员会并继续按以下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方案完整、周全、详尽到位，处理措施科学完善，实行性强的为第一档次，计6分；方案较完整、较周全、较详尽，处理措施较科学完善，可实行还需进一步完善的为第二档次，计4分；方案内容合理性一般，描述内容完整性一般、可操作性或实用性一般，但可实行的为第三档次计2分；方案内容欠合理，描述内容欠完整、可操作性不强或实用性不强的为第四档次计1分；不合理、不具备可行性的为第五档次计0分。</p>
8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p>【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质量目标、②施工质量控制计划、③工作保证方案。满足以上三个基本要求情况得3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在满足基本要求的情况下，评审委员会并继续按以下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方案完整、周全、详尽到位，处理措施科学完善，实行性强的为第一档次，计7分；方案较完整、较周全、较详尽，处理措施较科学完善，可实行还需进一步完善的为第二档次，计5分；方案内容合理性一般，描述内容完整性一般、可操作性或实用性一般，但可实行的为第三档次计3分；方案内容欠合理，描述内容欠完整、可操作性不强或实用性不强的为第四档次计1分；不合理、不具备可行性的为第五档次计0分。</p>